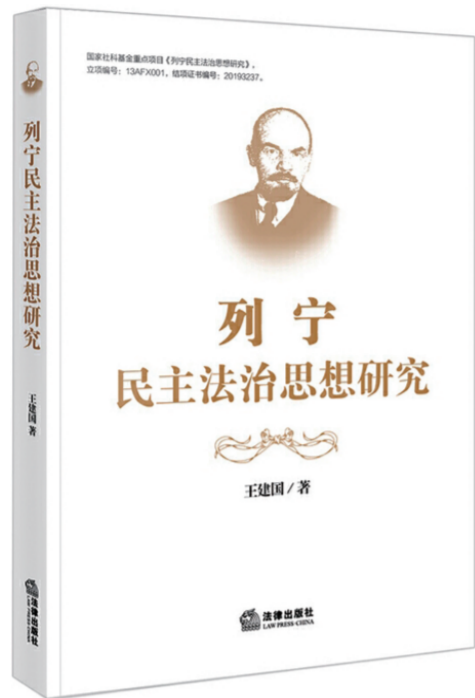




书林臧否



列宁民主法治思想：社会主义法系的无声序言

李林 (中国社会科学院学部委员、法学所研究员)

列宁创立了第一个社会主义法律体系,他的思想影响了整个社会主义法系。著名法哲学家德沃金曾经说过,法理学是法学的总则部分,是一切依法裁判的无声序言。马克思列宁主义法理学是所有社会主义法律体系的总则部分,是一切社会主义国家的依法裁判的无声序言。我国宪法序言列举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的几个主要思想渊源,而马克思列宁主义在这个思想渊源清单中居于首位。因而,对马克思列宁主义法理学的研究应当是当代中国法理学的重要组成部分。然而,尽管关于马克思主义的著述颇为丰富,我国却一直缺少一部全面、系统、深刻的研究和评析列宁法理学思想的专著,已有的也至多是粗略或部分地涉及。

在此背景下,郑州大学法学院教授王建国的新著《列宁民主法治思想研究》更难能可贵。该书于今年6月在国家社科基金重点项目资助下,由法律出版社出版。该书是王建国教授自《列宁司法思想研究》《列宁检察权思想理论研究》以来的第三部关于列宁法学的专著,是他沉浸于列宁的法理世界十余年来的集大成之作。该书从列宁民主法治思想的思想背景、列宁的社会主义新型民主理论和民主权利思想、列宁的法治思想及其实践评析、列宁民主法治思想对当代中国的借鉴价值四个方面,系统、深入评述和展现了列宁内容完整、逻辑严密、方法科学的民主法治思想体系,为当前中国社会主义国家治理提供了宝贵的理论资源和方法指导。

王建国教授首先指出,列宁民主法治思想存在四个理论渊源——马克思、恩格斯的民主法治思想,第二国际领导人的思想,俄国民主革命思潮,西方民主法治实践。这一论断展现出列宁民主法治思想的开放性。列宁既肯定了资产阶级国家选举、言论、出版、集会、结社自由等政治民主形式,也吸收了考茨基、卢森堡、普列汉诺夫等社会主义者提出的民主集中制和辩证唯物主义的思想,还借鉴了民粹派的党建思想。这一论断丰富了我国法学界认知中的列宁形象:那种片面地认为列宁否定他的对手的一切主张的观点,显然与真实的历史并不相符。

从社会主义新型民主和民主权利两个方面,王建国教授呈现出了列宁的民主思想的全貌。首先,他梳理了列宁的社会主义新型民主观的理论基点并指出,列宁在批判资产阶级代议制的基础上,继承马克思创立的无产阶级政权实质的思想理论,创设了间接民主与直接民主相结合的社会主义新型民主。这一民主模式体现了人民群众自主治理、充分参与、直接监督,体现着国体民主与政体民主的统一。其次,他概括了列宁所肯定的民主权利的内容及其实现方式,分别梳理了列宁法理学思想中的政治民主、经济民主、司法民主、社会民主的权利构成,并从民主权利的法定化、人大制度、党内民主三个方面阐述了民主权利的实现路径。那种认为列宁轻视民主而只主张“人民专制”的片面观点,既违背了列宁著述的文本证据,也不符合列宁的执政理念。

对列宁法治思想的评析则是从理论与实践两个层面展开的。在理论层面,王建国教授从宪法治国、立法完善、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法律监督、党法关系七个方面梳理了列宁的理论论述。在实践层面,王建国教授则从构建社会主义民主法治体系、法制统一、法治监督、党法关系、公法私法关系、民主与集中关系等方面评析了列宁的法治法律实践。王建国教授肯定了列宁法治思想的先进性,也注意到列宁法治思想的历史局限性。历史的不幸在于列宁在执政不久后就去世了,对于苏俄在实践中存在的诸多问题并未提供具体解决方案,使得斯大林后来有机会破坏列宁建构起来的社会主义法治体系。尽管如此,列宁所提出的关于社会主义法治的论述依然非常具有前瞻性,他的法治理念在原则上是正确的,直到今天也值得我国的法治实践去借鉴和发扬。

该书最大的亮点在于着重探究了列宁民主法治思想对当代中国的借鉴价值。王建国教授从两个方面澄清了对待列宁的民主法治思想的方法论。首先是要区分列宁主义与斯大林主义,我们需要清醒地认识到斯大林背弃列宁所产生的消极后果,并由此入手反思我国社会主义民主法治建设的曲折历程。其次是要区分列宁说了什么与列宁所说的话的当代语用意涵。也就是说,要非教条地、辩证地对待列宁的思想,并将列宁的思想与中国实践相结合。结论是,要继承和发扬列宁有关党内民主、人民民主、基层民主等民主建设主张以及确立法治权威、强化法律实施、施行法律监督等法治建设主张,不断推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民主法治理论创新和实践改革。

在当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民主法治建设与改革不断深入的背景下,列宁体系化的丰富思想,不仅由宪法序言确立为我国法治实践的理论权威,也以其内容的正确性和理论魅力提供新的启示。该书并不是一部单纯的思想史作品,而是融入我国社会主义民主法治实践,对列宁法理学作出了情景化、具体化的研究,是对列宁法理学的“接着讲”而不是“照着讲”,是对列宁民主法治思想的“建构性诠释”和“创造性转化”。《列宁民主法治思想研究》对于“回到列宁”和“重塑列宁”的探索,不仅可以在面对改革攻坚的深水区和硬骨头时为深化民主法治改革提供理论借鉴,而且有助于深化马克思列宁主义民主法治理论中国化推动我国的民主法治建设迈向更高层次。

华政的故事(九十二)——共和国法治建设的一个侧影



图为松江新校区教学大楼设计方案第二稿(仿英国剑桥大学版)



图为松江新校区教学大楼设计方案第四稿



图为松江新校区教学大楼设计方案第五稿(最终定稿)



何勤华

松江新校区的建设者:决策者(上)

在松江新校区的规划中,教学大楼是第一幢需要建设的。当时华政所聘请的设计团队就围绕着教学大楼展

(备注:转载请注明来源《法治日报》法治文化版)

开了智慧的翅膀,拿出了若干个设计方案。而这些方案经过校领导、中层干部以及骨干教师(决策者)和“松江办”的反复讨论、研究、推敲,进行不断比较,反复修改,优中选优,最终被确定下来。

教学大楼的第一稿被否定后,设计人员又拿出了第二稿。基建处将此稿向华政领导班子汇报讨论时,受到了一致好评。虽然,它基本上是仿照了英国剑桥大学女王学院的样式和格局,包括建筑物的线条和外形,但它的庄重、典雅和灵气以及在其入口处矗立的一尊象征公正、自由、正义的自由女神雕塑,得到了大家的一致认可。这一

方案得到批准,当时的考虑是,如果教学大楼按照这个样式建设,那么,其他的教学楼和行政办公楼,乃至学生宿舍也必须是这个样式,只有这样才能做到整个校园的完美、和谐,增加更大规模的美感和视觉冲击,也会带来一种宏伟的气势和大局美的震撼,在上海这个所谓“魔都”,崛起一座“东方的剑桥”。

非常可惜的是,这个方案在报上海市教委和市委领导审批时被否定了,其原因是过于“西化”。此稿被否定以后,设计人员又拿出了第三稿,但因缺少灵气和大气,最后也被否定了。吸取前面几个方案的经验和教训,设计人员又加班加点,拿出了教学大楼设计方案的第四稿。这一稿,其屋顶的灰瓦,上圆下方落地长窗,由上往下逐步突出的“扶墙壁”以及红砖白墙等,都是圣约翰大学建筑延续下来的元素。尤其是其两个塔楼以及其尖顶,高耸入云,设计精美,让每一个跨入华政的学子,都必须向上仰望,并延伸至对法治必须仰视、敬畏、尊敬、奉守。看到这一设计模型,大家都有同一个感觉:这就是我们想要的华东政法学院的教學大楼。

教学大楼的故事还没有结束。第四稿方案上报以后,领导们也很欣赏它的风格,但提出一个问题,就是这两个塔楼上的尖顶,太像西方教堂上的尖顶了(只是少了十字架)。上海松江大学城建成后,全国各地会有许多的校长、党委书记以及教授们前来考察、参观,我们不能让贵宾们来了以后,看着这些尖顶发出感叹:松江大学城的建筑,虽然很漂亮,但左看右看,都像西方的教堂。因此,必须把这两个尖顶砍掉。

这个指示下来,让我们非常痛苦。不执行上级的指示,按照党的纪律是不可以的;执行吧,塔楼及其尖顶体现的对法治的仰视、敬畏、尊敬的底蕴,就没有了。记得在审查华政松江校区建筑模型的会议上,作为校长的笔者与当时的市领导争辩了十几分钟,反复强调这两个尖顶对法治的意义和重要性,一时僵持不下。旁边的党委书记祝林森一个劲儿地拉着笔者的衣服下摆,意思是让我冷静,不要再争下去了。

最后,还是市领导高瞻远瞩,提出了一个折中的方案:教学大楼上的两个尖顶就不要了,但图书馆上的尖顶可以保留。“你们不是说对法治,必须仰视、必须敬畏、必须尊敬、必须奉守吗?不是说让华政新生第一天报到进入新大门时,就要仰视象征着法治的塔楼的尖顶吗?那有一个尖顶就可以了!尖顶多了,容易分散注意力,对法治也不专心了!”这个决定大家听了以后都感觉有道理,方案就这样定下来了。

当然,砍掉两个尖顶后的教学大楼第五稿,给人的感觉仍然是美不胜收。而保留了塔楼以及其尖顶的图书馆,更给人以美轮美奂的视觉印象(前文已经介绍)。

感谢上海市领导,正是由于他们的包容,使华政松江校园的教学大楼(明法楼)和图书馆(明珠楼)这两个主体建筑保留了法治的基本元素,同时也保留了自圣约翰大学开始的中西合璧的传统建筑风格。

(《华政的故事(九十一)》详见于《法治日报》2021年6月15日9版)

包头法治公园 让法治文化走近寻常百姓

文化之窗

本报记者 史万森 本报通讯员 郭君怡

普法飞行棋、普法翻版墙、普法机器人……坐落在包头市昆都仑区原友谊广场的包头法治公园,是内蒙古自治区的第一个法治公园。这里兼具互动性与娱乐性的普法形式,不仅展现了创新普法的亲和力,也让新时代的法治文化走近寻常百姓。

《法治日报》记者来到位于法治公园内的包头市昆都仑区公共法律服务站,天津公证处工作人员周玲正在为前来咨询的群众解答法律问题。服务站的智能普法机器人可为前来咨询的群众提供全天候的智能法律服务。服务站还配备有智能大屏幕,一条名为《司法所十二时辰》短视频正在播放,供前来休息的群众观看。

“这条短视频是区司法局自己创作的,老百姓看了以后就能明白司法所到底是干什么的,大家有了矛盾应该去哪里解决。”昆都仑区司法局普法与依法治理股负责人王琦介绍,“智能大屏幕会实时滚动播放法治微电影、法治微动漫等,群众锻炼之余进来休息的时候也是我们随时随地进行普法宣传的时候。”

据了解,为更好满足广大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对优质法律服务的需求,司法行政部门组织司法行政工作人员、律师、公证人员、法律服务志愿者轮流到服务站值班,为市民提供法律咨询、法律援助、人民调解、普法宣传等服务。

王琦告诉《法治日报》记者:“进入夏季,早晚来法治公园锻炼和散步的居民越来越多,我们结合季节变化和周边群众的活动时间,相应延长了法律服务站的工作时间,以便最大限度服务群众。”

2020年9月17日,在包头市昆都仑区委、区政府和包头市司法局的共同努力下,经过近3个月筹备打造,包头法治公园正式建成并对公众开放。据介绍,公园的设计建造采用功能梳理、叠加文化、优化沿街界面三大策略,形成了“一带、三区、多节点”的景观结构,旨在通过最浅显的语言和群众最易于接受的方式,营造浓厚的法治文化氛围。

在普法互动区内,普法翻版墙和普法飞行棋格外受到群众欢迎,增加了与群众生活密切相关的法律知识,兼顾了群众锻炼和休息的功能,实现了普法内容寓教于乐。

《法治日报》记者在法治公园看到,以宪法内容为题建设的主题雕塑,加上原本的9根历史文化图腾柱,共同构成了庄严的宪法宣誓广场,这里不仅是全市举行各类法治集会、进行宣誓活动的重要场所,而且已成为包头市城市建设的新地标。

据了解,包头市是内蒙古自治区最早拥有立法权的城市之一,至今共出台地方性法规88部,现行64部。公园选取了现行64部地方性法规中最贴近群众日常生活的内容进行展示。

自开园以来,法治公园共开展宪法宣传周、美好生活·民法典相伴、禁燃烟花爆竹、妇女维权周、消费者权益保护、社区矫正法等各类普法宣传活动30余次,惠及群众8000余人。



《烽火抗大》

法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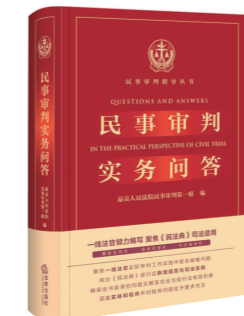
《烽火抗大》是由蔡打南执导,张粟、李金铭、李智雪、徐国楠、郭凯敏等主演的“学院风”抗日题材电视剧。该剧讲述了我为党从筹备、建设到管理抗日军政大学的艰难过程,并通过抗大学员高歌、陈晓婉、梁婷婷的自身成长,讴歌了抗大顽强不屈、艰苦奋斗的优良传统的故事。

剧情简介:

抗日军政大学简称抗大,它为党我军培养了众多德才兼备的优秀军政干部,为夺取抗日战争和解放战争的伟大胜利奠定了坚实的组织和可靠的人才保证。当年,在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抗日救亡运动大潮推动下,一批又一批热血青年和爱国知识分子满怀抗日救国的热忱,冒着生命危险,勇敢冲破日寇和国民党顽固派的层层封锁,千里迢迢来到抗大寻求抗日救国的真理,探索民族解放之道路。该剧主要是以抗大的发展壮大历史为背景脉络,坚持大事不虚、小事不拘的原则,重点突出抗大的精神和血脉,刻画了一群青年学生,有革命青年、有进步青年、有出身高官和富裕家庭的青年、有一般知识青年、有逃亡学生、有国外回来的爱国青年,在抗大的成长经历和生命运,包括他们的爱情故事、战斗故事、学习故事和革命友谊。



《民事审判实务问答》



由最高人民法院民事审判第一庭组织编写的《民事审判实务问答》于2021年7月在法律出版社正式出版发行。本书旨在聚焦审判中的新问题、新关系与新理论知识,入选本书的所有问题均来自基层一线法官的实际审判工作,具有较高的法律价值。而就问题的辨析则结合了民法典及相关司法解释以及最高人民法院《关于民事诉讼证据的若干规定》等最新法律法规作答,确保了全书收录的问题及解答与现行有效法律法规的衔接。同时,融入了一线法官实际审判工作中的实践经验总结,兼具重视实用性、强调说理性和关切程序性的结合。